

浉河区 2023 年度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

信阳市浉河区水库移民安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

二〇二四年 一月

合同协议书

信阳市浉河区水库移民安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以下简称发包人）为实施浉河区 2023 年度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，已接受河南浩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承包人）对浉河区 2023 年度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工程建设规模、施工地点及工程量

工程建设规模及地点：施工总投资为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捌拾陆万陆仟叁佰伍拾元整（¥ 1866350.00），项目区位于浉河区吴家店镇、十三里桥乡、董家河乡。

浉河区 2023 年度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项目包括整修大塘 2 口，混凝土道路 6 条 4.782km 等（具体详见本项目采购工程量清单）

2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（6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7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3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4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捌拾陆万陆仟叁佰伍拾元整
（¥ 1866350.00）



- 5. 承包人项目经理: 汪静, 技术负责人: 袁巧凤。
- 6.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- 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- 8. 承包人进场后发包人拨付 40% 工程进度款, 其余款项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合同价款。
- 9. 工程质量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支付给质量检测单位。
- 10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, 工期为 3 个月。
- 11. 本协议一式 肆 份。双方各执 贰 份。
- 12. 合同未尽事宜,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信阳市浉河区水库移民安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汪静 (签字)

承包人: 河南浩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强王印书 (签字)

年 月 日

